

枣庄市山亭区平子矿区饰面用花岗岩矿 采矿权挂牌出让成交结果公示

枣自资规矿示字[2024]2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山东省矿业权网上交易规则》（鲁自然资规[2024]4号）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枣庄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委托枣庄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在枣庄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对枣庄市山亭区平子矿区饰面用花岗岩矿采矿权进行公开挂牌出让。现将成交结果公示如下：

一、竞得人

名称：枣庄高发矿业有限公司

场所：枣庄市山亭店子镇高崖村村委会东北临50米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406MADX72QC8G

二、成交时间、地点

时间：2024年8月28日10:15

地点：枣庄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市民中心北二区

三、成交采矿权基本情况

（一）采矿权名称：枣庄市山亭区平子矿区饰面用花岗岩矿采矿权。

（二）地理位置：矿区位于山亭区西北约20km，店子镇平子村西南1km。

（三）开采矿种：饰面用花岗岩。

(四) 开采范围、开采标高及矿区面积:

矿区范围拐点坐标表

点号	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		点号	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	
	X	Y		X	Y
1	3903438.735	39530388.467	10	3903165.578	39530835.001
2	3903438.641	39530445.430	11	3903190.899	39530806.178
3	3903516.504	39530493.961	12	3903199.327	39530723.315
4	3903546.673	39530611.371	13	3903231.275	39530700.188
5	3903538.673	39530715.473	14	3903254.494	39530657.328
6	3903500.419	39530790.779	15	3903217.803	39530653.272
7	3903395.899	39530843.478	16	3903232.367	39530500.172
8	3903257.485	39530927.262	17	3903267.619	39530499.356
9	3903144.532	39530893.120	18	3903280.821	39530387.622

开采标高+193~+140.00m, 矿区面积: 0.13866km²。

(五) 资源储量: 矿区范围内保有饰面用花岗岩矿矿石量 312.4 万 m³, 荒料量 93.5 万 m³, 矿山生产规模为 7.5 万 m³/年·荒料量。

(六) 矿山开采生产服务年限: 11.22 年。

(七) 资源开发利用情况: 竞得人应严格按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进行开采, 有效保护、合理利用矿产资源。

(八)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及土地复垦要求: 必须严格按照标准在开采的同时实施矿山地质环境保护及矿山土地复垦与治理, 达到《土地复垦和地质环境治理方案》和《开发

利用方案》的最终效果。应按照国家、省、市有关规定开展绿色矿山建设。

四、采矿权成交价及缴纳时间、方式

成交价:4500 万元。

缴纳时间:按签订的《采矿权出让合同》约定缴纳。

缴纳方式:分期缴纳。

五、申请办理采矿登记的时限

按签订的《采矿权出让合同》约定办理采矿登记手续。

六、对公示内容提出异议的方式及途径

公示时间:2024 年 8 月 28 日至 2024 年 9 月 10 日。

在公示期内若对本公示内容有异议的,请于 2024 年 9 月 10 日 17:00 前以书面材料形式送达枣庄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联系电话:0632-3285958、3285006。

本公示在自然资源部门户网站、枣庄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门户网站、枣庄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及网上交易大厅同时发布。

枣庄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4 年 8 月 28 日

